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八菱科技 公告编号:2019-033

#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2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19年2月25日以专人、通讯方式传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际参与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需与关联方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宁全世泰”)、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州八菱”)需与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八菱”)发生销售材料、采购商品和租赁厂房等日常关联交易,2019年度公司与南宁全世泰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12,500万元(不含税)、公司与重庆八菱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200万元(不含税)、柳州八菱与重庆八菱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12,300万元(不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顾瑜女士、黄志强先生、谭显兴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王安祥关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公司于2018年12月27日与王安祥女士签署了《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王安祥关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公司拟收购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者“弘润天源”)100%股权,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300,000万元,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19年1月7日,公司与王安祥女士签署了《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王安祥关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对原《框架协议》部分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公司拟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就本次收购向王安祥女士支付定金2亿元人民币事项后30日内,向王安祥女士支付上述定金,同时王安祥女士将持有的标的公司10%股权质押给公司。

截止2019年2月26日,公司已向王安祥女士支付定金2,800万元,剩余1.72亿元尚未支付,现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董事会同意与王安祥女士签署《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王安祥关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二》”),对原《补充协议》支付条款变更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就本次收购向王安祥女士支付定金2亿元人民币事项后,于2019年3月31日前,由公司向王安祥女士支付上述定金,同时由王安祥女士将持有的标的公司10%股权质押给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署(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王安祥关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因杨竞忠先生为本次交易的利益相关方,顾瑜女士及杨经宇先生在董事会审议本补充协议时已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19年3月15日(星期五)下午15: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王安祥关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八菱科技 公告编号:2019-034

#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2月26日下午16: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19年2月25日通过专人、通讯的方式传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现场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汉桥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需与关联方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宁全世泰”)、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州八菱”)需与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八菱”)发生销售材料、采购商品和租赁厂房等日常关联交易,2019年度公司与南宁全世泰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12,500万元(不含税)、公司与重庆八菱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200万元(不含税)、柳州八菱与重庆八菱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12,300万元(不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监事会认为: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正常经营行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定价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预计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八菱科技 公告编号:2019-035

#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八菱科技”)需与关联方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宁全世泰”)、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州八菱”)需与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八菱”)发生销售材料、采购商品和租赁厂房等日常关联交易,2019年度公司与南宁全世泰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12,500万元(金额不含税,下同)、公司与重庆八菱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200万元(金额不含税,下同)、柳州八菱与重庆八菱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12,300万元(金额不含税,下同)。

公司于2019年2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第三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南宁全世泰及重庆八菱、柳州八菱与重庆八菱2019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在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顾瑜女士、黄志强先生、谭显兴先生回避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2019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及金额

预计2019年度公司及柳州八菱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2019年度预计交易金额 |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 上年发生金额 |
|---|---|---|---|---|---|---|
|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 南宁全世泰 | 公司向南宁全世泰销售货物 | 根据货物采购成本加合理的市场利润协商确定 | 5,000 | 381.20 | 3,815.58 |
| | 重庆八菱 | 柳州八菱向重庆八菱销售货物 | | 200 | | 77.85 |
| | 小计 | | | 5,200 | 381.20 | 3,893.43 |
|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 南宁全世泰 | 公司向南宁全世泰采购商品 | 根据公司向关联方销售材料的价格加其合理生产成本及合理的市场利润进行协商确定 | 7,000 | 865.06 | 5,866.47 |
| | 重庆八菱 | 柳州八菱向重庆八菱采购商品 | | 11,110 | 1,518.13 | 9,136.49 |
| | 小计 | | | 18,110 | 2,383.19 | 15,002.96 |
| 向关联方租出资产 | 南宁全世泰 | 公司向南宁全世泰租出资产 | 参照周边市场租赁价格协商确定 | 200 | 14.58 | 172.53 |
| | 重庆八菱 | 柳州八菱向重庆八菱租出资产 | | 800 | | 741.49 |
| | 小计 | | | 1,000 | 14.58 | 914.02 |
| 向关联方租入资产 | 重庆八菱 | 公司向重庆八菱租入资产 | 参照周边市场租赁价格协商确定 | 100 | 7.45 | 89.39 |
| | 小计 | | | 100 | 7.45 | 89.39 |
|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 南宁全世泰 | 公司向南宁全世泰提供劳务 | 按照劳务成本加合理的市场利润协商确定 | 50 | 2.79 | 33.44 |
| | 重庆八菱 | 柳州八菱向重庆八菱提供劳务 | 按照劳务成本加合理的市场利润协商确定 | 40 | | 8.49 |
| | 小计 | | | 90 | 2.79 | 41.93 |
| 向关联方接受劳务 | 南宁全世泰 | 公司向南宁全世泰接受劳务 | 按照劳务成本加合理的市场利润协商确定 | 30 | | 0 |
| | 重庆八菱 | 公司向重庆八菱接受劳务 | 按照劳务成本加合理的市场利润协商确定 | 50 | | 0 |
| | 小计 | | | 80 | | 0 |
| 向关联方租入模具 | 南宁全世泰 | 公司向南宁全世泰租入模具 | 主要由双方参照市场价协商确定 | 20 | | 0 |
| | 小计 | | | 20 | | 0 |
| 向关联方提供水电 | 南宁全世泰 | 公司向南宁全世泰提供水电 | 参照供电局电费标准和自来水公司水费标准确定 | 200 | 10.50 | 138.63 |
| | 重庆八菱 | 柳州八菱向重庆八菱提供水电 | | 150 | | 0 |
| | 小计 | | | 350 | 10.50 | 138.63 |
| 向关联方接受水电 | 重庆八菱 | 公司向重庆八菱接受水电 | 参照供电局电费标准和自来水公司水费标准确定 | 50 | | 0 |
| | 小计 | | | 50 | | 0 |
| 公司与南宁全世泰关联交易合计 | | | | 12,500 | 1,274.13 | 10,026.65 |
| 公司与重庆八菱关联交易合计 | | | | 200 | 7.45 | 89.39 |
| 柳州八菱与重庆八菱关联交易合计 | | | | 12,300 | 1,518.13 | 9,964.32 |
| 总计 | | | | 25,000 | 2,799.71 | 20,080.36 |

上述2018年度发生的实际关联交易发生额数据未经审计,为公司财务部门核算数据,最终以2018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注:截止披露日已发生金额的统计期间为2019年1月。

(三)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实际发生金额 | 预计金额 |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 南宁全世泰 | 公司向南宁全世泰销售货物 | 3,815.58 | 6,500 | 52.47% | 41.30% | 2018年1月27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预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 |
| | 重庆八菱 | 柳州八菱向重庆八菱销售材料 | 77.85 | 350 | 1.07% | 77.76% | 同上 |
| | 小计 | | 3,893.43 | 6,850 | | 43.16% | |
|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 南宁全世泰 | 公司向南宁全世泰采购商品 | 5,866.47 | 8,000 | 11.50% | 26.67% | 同上 |
| | 重庆八菱 | 柳州八菱向重庆八菱采购商品 | 9,136.49 | 13,500 | 17.90% | 32.32% | 同上 |
| | 小计 | | 15,002.96 | 21,500 | | 30.22% | |
| 向关联方租出资产 | 南宁全世泰 | 公司向南宁全世泰租出资产 | 172.53 | 200 | 18.40% | 13.73% | 同上 |
| | 重庆八菱 | 柳州八菱向重庆八菱租出资产 | 741.49 | 900 | 65.89% | 17.61% | 同上 |
| | 小计 | | 914.02 | 1,100 | | 16.91% | |
| 向关联方租入资产 | 重庆八菱 | 公司向重庆八菱租入资产 | 89.39 | 180 | 6.16% | 50.34% | 同上 |
| | 小计 | | 89.39 | 180 | | 50.34% | |
|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 南宁全世泰 | 公司向南宁全世泰提供劳务 | 33.44 | 80 | 13.94% | 58.20% | 同上 |
| | 重庆八菱 | 柳州八菱向重庆八菱提供劳务 | 8.49 | 100 | 3.54% | 91.51% | 同上 |
| | 小计 | | 41.93 | 180 | | 76.71% | |
| 向关联方接受劳务 | 南宁全世泰 | 公司向南宁全世泰接受劳务 | 0 | 40 | | 100.00% | 同上 |
| | 重庆八菱 | 公司向重庆八菱接受劳务 | 0 | 50 | | 100.00% | 同上 |
| | 小计 | | 0 | 90 | | 100.00% | |
| 向关联方租入模具 | 南宁全世泰 | 公司向南宁全世泰租入模具 | 0 | 30 | | 100.00% | 同上 |
| | 小计 | | 0 | 30 | | 100.00% | |
| 向关联方提供水电 | 南宁全世泰 | 公司向南宁全世泰提供水电 | 138.63 | 400 | 85.82% | 65.34% | 同上 |
| | 重庆八菱 | 柳州八菱向重庆八菱提供水电 | 0 | 200 | | 100.00% | 同上 |
| | 小计 | | 138.63 | 600 | | 76.89% | |
| 向关联方接受水电 | 重庆八菱 | 公司向重庆八菱接受水电 | 0 | 70 | | 100.00% | 同上 |
| | 小计 | | 0 | 70 | | 100.00% | |
| 公司与南宁全世泰关联交易合计 | | | 10,026.65 | 15,250 | | 34.25% | |
| 公司与重庆八菱关联交易合计 | | | 89.39 | 300 | | 70.20% | |
| 柳州八菱与重庆八菱关联交易合计 | | | 9,964.32 | 15,050 | | 33.79% | |
| 总计 | | | 20,080.36 | 30,600 | – | 34.38% |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 | 适用 | 2018年度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与预计金额差异率34.38%,主要是受2018年汽车行业下行影响,公司、柳州八菱、重庆八菱及南宁全世泰2018年整体销量下滑。 | | | | |
|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 | 适用 | 2018年度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与预计金额差异率34.38%,主要是受2018年汽车行业下行影响,公司、柳州八菱、重庆八菱及南宁全世泰2018年整体销量下滑。公司独立董事将督促董事会在以后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中提高准确性,避免造成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差异较大的情形发生。 | | | | |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南宁市高新开发区高新大道东段21号

法人代表:赵维强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成立时间:2009年7月1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690240631 1

主营业务:汽车塑料件、金属件的制造、加工、销售;普通货运(凭许可证经营)、机器设备租赁。

2.南宁全世泰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南宁全世泰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南宁全世泰49%的股权,另外公司董事长顾瑜女士、副董事长黄志强先生分别担任南宁全世泰董事。公司与南宁全世泰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三)规定的关联法人情形。

3.南宁全世泰的履约能力分析

南宁全世泰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正常,盈利能力较强,且连续多年盈利,负债保持合理水平,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二)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1.重庆八菱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重庆市北部新区长福路200号

法人代表:邓毅学

注册资本:捌仟捌佰捌拾万元整

成立时间:2000年11月2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621925903T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工程塑料、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精密塑胶及制品、汽车配件产品及装配;其他相关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装配。

2.重庆八菱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重庆八菱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持有重庆八菱49%的股权,公司董事长顾瑜女士担任重庆八菱副董事长,柳州八菱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董事谭显兴先生担任柳州八菱总经理和重庆八菱董事、副总经理,柳州八菱与重庆八菱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三)规定的关联法人情形。

3.重庆八菱的履约能力分析

重庆八菱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正常,虽然2018年的盈利比2017年有所下降,但公司与重庆八菱有长期的合作,重庆八菱仍具有较强的履约保障能力。

三、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目的

公司及柳州八菱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原因是为了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

1.南宁全世泰为汽车塑料件的专业生产厂家,具有多年的生产经验和先进的生产技术,质量较为稳定,公司将采购的工程塑料供应给南宁全世泰用于生产汽车塑料件,一方面可以控制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另一方面可以提高产品质量,有利于稳固公司与整车厂的合作关系。

2.柳州八菱向重庆八菱采购配件材料主要用于生产汽车注塑件,重庆八菱具有多年的生产经验和较高的专业化生产水平,能够保证配件材料的质量和及时供货,有效保障柳州八菱生产的顺利进行,同时基于重庆八菱良好的技术背景和较强的研发能力,与其合作有利于提供技术支持与帮助,促使柳州八菱技术水平不断提升;柳州八菱向重庆八菱销售材料前蒙皮饰条,主要用于生产汽车保险杠半成品,然后供货给柳州八菱生产汽车保险杠,能够保证配件材料的质量和及时供货,有效保障柳州八菱生产的顺利进行。

3.为节约包装、运输成本,公司拟租用重庆八菱部分厂房进行组装生产,满足主机厂就近配套需求。

(二)关联交易对公司及柳州八菱的影响

公司及柳州八菱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四、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在将《关于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前,已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独立董事审阅,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开展,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对公司及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亦没有发现有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执行,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公平合理,不会损害到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时,关联董事遵守了回避制度,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八菱科技 公告编号:2019-036

#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王安祥关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事项概述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27日与王安祥女士签署了《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王安祥关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公司拟收购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者“弘润天源”)100%股权,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300,000万元,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54)。

公司于2019年1月7日与王安祥女士签署《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王安祥关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对原《框架协议》部分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公司拟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就本次收购向王安祥女士支付定金2亿元人民币事项后30日内,向王安祥女士支付上述定金,同时王安祥女士将持有的标的公司10%股权质押给公司。王安祥同意自公司支付上述定金之日起至2019年6月30日止,王安祥、标的公司将不会与除公司之外的任何第三方以任何形式,就任何与本协议所载明双方意图进行的拟定交易实质类似的合作项目,进行谈判和/或签署协议并产生合同关系。若本协议签署后经完成上述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之后,公司认为不适宜继续本协议项下之拟定交易的,公司有权书面提出终止本次收购,王安祥应在收到公司书面通知后三个工作日内返还公司前述2亿元人民币定金。若由于王安祥原因,违反前述承诺,与第三方就标的资产拟定交易实质类似的合作项目,进行谈判和/或签署协议并产生合同关系的,王安祥应返还公司2亿元定金并应向公司支付2亿元违约金。

第二条 本协议一式三份,公、王安祥及标的公司各持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与原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原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不一致的,以本协议为准,原补充协议其余条款继续有效。”

截至本公告日,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将根据本次重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目前公司与交易方签署的《框架协议》、《补充协议》及《补充协议二》仅为意向性协议,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重组方案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进展情况。公司提示如下:

1.重大资产重组存在尽职调查后终止的风险

框架协议签署后,公司将尽快安排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在完成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之后,若公司认为不适宜继续进行交易,则存在可能终止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风险。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未来无法达成正式协议的风险

框架协议签订后,公司将与王安祥就合作的细节进一步研究和协商,具体的合作项目实施以及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因此可能存在因双方就合作细节及详细条款无法达成一致意见而最终无法签订正式协议从而被迫终止本次收购的风险。

3.本次交易存在定金无法收回的风险

公司就本次收购向相关对方王安祥女士支付2亿元定金,若公司认为不适宜继续进行交易或双方无法达成正式协议,王安祥应在收到公司书面通知后三个工作日内返还公司支付的定金。虽然王安祥会同时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10%的股权质押给公司,但仍可能存在终止交易后公司无法收回定金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重大资产重组的正式协议无法通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的风险

重大资产重组的正式协议拟定后,将由董事会进行审议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未来仍可能存在董事会审议未能通过,或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股东大会审议未能通过从而导致本次交易终止的风险。

5.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存在未能满足监管部门的审核要求而终止的风险

本次交易签署正式协议后,交易方案及内容需符合监管部门的审核要求,本次交易存在未能满足监管部门的审核要求而终止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王安祥关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八菱科技 公告编号:2019-037

#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19年2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3月15日(星期五)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3月14日—2019年3月15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19年3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3月14日下午15:00至2019年3月1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3月11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会议地点:广西南宁市高新区高新大道东段21号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序号 | 事项 |
|---|---|
| 1 |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

(2)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代表以下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委托他人出席的,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委托书(详见附件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

(3)异地股东凭以上相关证件可以在登记时间结束前采取书面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2.现场登记时间:2019年3月13日(星期三)(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甘燕霞女士

联系电话:0771–3216598

传真号码:0771–3211338

电子邮寄:nnblkj@baling.com.cn

地 址:广西南宁市高新区高新大道东段21号

邮 编:530007

5.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6.本次会议会期半天,所有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交通费用及食宿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程序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2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592,投票简称:八菱投票。
2. 本公司无优先股,故不设置优先股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均未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3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3月1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3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投票。

(说明:请投票选择时打√符号,该议案都不选择的,视为弃权。如同一议案在赞成和反对都打√,视为废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 |

委托人姓名(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份性质: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受托人身份证号:

有限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证券代码:002477 证券简称:雏鹰农牧 公告编号:2019-020

#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6日上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会议资料已于2019年2月20日通过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实际出席董事10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本次董事会决议如下:

一、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对合并报表中截至2018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和分析,按资产类别进行了测试,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并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2019年2月27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

特此公告。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477 证券简称:雏鹰农牧 公告编号:2019-021

#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6日上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19年2月20日以书面、电话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